

一批新规 11月施行 让你我的生活更安心

网络平台泄露用户信息500条以上可入罪、“傍名牌”等行为将受严惩、冥币禁止“高仿”人民币……11月起,一批法律法规开始施行,让你我的生活更安心。

▶ 网络平台泄露用户通信内容五百条以上可入罪

网络平台致使个人信息泄密,能否承担刑事责任?《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利用信息网络、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自11月1日起施行,对拒不履行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罪的前提要件和入罪标准等作出明确规定。

刑法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不履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经监管部门责令采取改正措施而拒不改正,致使用户信息泄露,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

处或者单处罚金。

两高司法解释对此明确,拒不履行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致使用户信息泄露,具有“致使泄露行踪轨迹信息、通信内容、征信信息、财产信息五百条以上的”“致使泄露住宿信息、通信记录、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等其他可能影响人身、财产安全的用户信息五千条以上的”等8种情形,应当认定为刑法规定的“造成严重后果”。

▶ “囤商标”“傍名牌”等行为将受严惩

近年来,随着商标注册程序优化、注册周期缩短、注册成本降低,当事人获得商标注册更为便捷,以傍名牌为目的的恶意申请和为转让牟利而大量囤积商标等问题随之出现,一些知名品牌或人物纷纷“中招”。

11月1日,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正式施行,明确将恶意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赔偿数额,由

修改前的三倍以下,提高到五倍以下,并将法定赔偿上限从三百万元,提高到五百万元。

本次修改增加了“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的规定,首先在审查阶段予以适用,实现打击恶意注册的关口前移,并将其作为提出异议和请求宣告无效的事由,直接适用于异议程序和无效宣告程序中。同时规定,商标代理机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委托人存在恶意注册行为的不得接受委托,一经发现依法追究責任。

▶ 冥币“高仿”人民币被明令禁止

一到祭扫的时节,不少祭品店内就会售卖仿人民币图样的冥币。这样的“烧钱”形式被明令禁止。11月15日起施行的《人民币图样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明确,禁止在祭祀用品、生活用品、票券上使用人民币图样。

据悉,近年来,银行业金融机构收缴不少印有“天地银行”“魔术道具”等字样的假币。类似的假币从外观看,尺寸、图案、色彩与真币接近,容易迷惑公众造成财产损失。对此,办法除了提出禁止使用人民币图样的情形,细化了人民币图样的使用规则,并将发行货币的局部图案纳入规范管埋。

办法规定,使用人民币图样应当遵守不损害人民币形象、不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使公众误认为是人民币等,须在图样中部明显位置标注清晰可辨的“图样”字样,“图样”字样的长度、宽度分别不低于图样长度、宽度的三分之一。使用人民币图样制作商品时,不得使用“中国人民银行”行名和货币单位。

▶ 旅客未系安全带客运汽车不得出站

修订后的《汽车客运站安全生

产规范》于11月1日起施行。规范围绕完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强化安全生产基础保障、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补充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要求等方面,调整优化相关规定,对关键人员和环节安全管理要求进行强化。

修订后的规范要求,汽车客运站经营者应当对进出汽车客运站的人员和行李物品、车辆进行严格检查,确保“三不进站”和“六不出站”。

“三不进站”是指:危险品不进站、无关人员不进站(发车区)、无关车辆不进站。“六不出站”是指:超载营运客车不出站、安全例行检查不合格营运客车不出站、旅客未系安全带不出站、驾驶员资格不符合要求不出站、营运客车证件不齐全不出站、“出站登记表”未经审核签字不出站。其中,“旅客未系安全带不出站”是此次修订后的新增要求。

(新华社 白阳)

深化教育引导 别在道德上『挂科』

新小平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据新华社报道)

2001年党中央颁布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距今已有18年。这18年里,我们国家所面临的世情、国情、党情和民情,都发生了很大变化。特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经进入新时代,对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自然而然就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公民道德建设领域迫切需要这样一个符合新时代特点和要求的指导性文件。

道德品质的培养、道德习惯的养成、道德风尚的树立,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也是一个需要各方发力、全面提升的过程。社会各类行业群体、各个年龄段的人群,都要共同参与 to 公民道德建设中来。道德需要教育,也需要引导。在这一过程中,学校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把立德树人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便成了深化道德教育引导的首要环节。

作为与学校教育分量并重的家庭,是对人影响同样大的另一个“小环境”。家庭教育的内容很多,但最重要的就是品德教育,也就是教我们“如何做人”。用良好的家教家风涵育道德品行,是加强公民道德建设的必要之举。

在学校和家庭这两个重要的“平台”之外,道德的教育引导还需发挥其他方面的力量 and 作用。其中,注重发挥示范、带动和引领的作用,就是一种重要的道德培养方式和途径。以先进模范引领道德风尚,最为直接,也最为直观。当前,我们身边有大批这样的先进典型人物,从时代楷模、道德模范,到最美人物、身边好人,他们都是鲜活的价值观、有形的正能量,他们的一言一行,就是最好的德育“教材”。

有了好人好事,还要有好的正向传播。在自媒体时代,每个人都是麦克风,如何用好手里的“麦克风”就显得尤为重要。这当中,主流媒体要发挥重要作用,要以正确舆论营造良好道德环境。不能因拼流量、拼收益,而偏了方向、失了阵地。要把正确的价值导向和道德要求体现到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的新闻报道中,体现到娱乐、体育、广告等各类节目栏目中。

有了文件作为指导固然重要,但要真正发挥教育引导在加强公民道德建设中的作用,更重要的还在于如何更好地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对于每个公民来说,都是一门“必修课”。在我们的人生之路,上,务必要修好这门课,不能让任何一个人“挂科”。

最高检 加大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力度

新华社重庆10月31日电(记者 周闯)10月30-31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在重庆召开全国检察机关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推进会,要求各级检察机关要站在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深刻认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重要意义,切实承担起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中的主导责任,加大制度适用力度。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体现了巩固诉讼理念的重大变革和刑事诉讼制度的重大改革,本质上是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种诉讼模式。

根据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检察机关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中履行主导责任。最高检副检察长陈国庆在会议上要求,各级检察机关要以时不我待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积极履行主导责任,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着力提升量刑建议精确化,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依法规范认罪认罚案件的抗诉工作,高度重视认罪认罚案件的廉政风险防范,大力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适用。

学生接受禁毒知识教育

三月三日,湖北省竹山县宝丰镇施洋小学五(一)班的巴余名学生,走进宝丰镇施洋路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参观学习,近距离接受禁毒知识教育。竹山县公安局宝丰派出所民警通过播放禁毒宣传片、发放禁毒宣传资料、观看仿真毒品等形式让同学们更加直观的认识毒品,了解毒品的来源、种类、危害,有效预防和减少青少年吸毒犯罪行为。图为活动现场。

朱本双秦世民肖之俊摄

一名女警的力量 ——记会理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邱春琼

袁矛

在四川省会理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邱春琼的身上,总有着一股子凌厉的气质。她常年奔走在禁毒前线,能斗、能干、能蹲,还是凉山警界五公里武装越野长跑冠军。身边的同事都佩服她,夸她是个“飞毛腿”铁女子。

而开启这名传奇女子的故事的,是一只青花瓷碗和一只汤勺。

一碗一勺“传家宝”

“说出来你可能觉得不可思议,我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想要成为一名人民警察的原因是,当警察可以帮我的奶奶找到‘红军’,然后去感谢他们。”邱春琼的爷爷警察梦,要从邱家的“传家宝”——一只青花瓷碗和一只汤勺说起。

1935年5月,红军正在会理进行短暂休整,邱春琼的爷爷奶奶热情地腾出了床铺和灶台让这些入歇脚。临走时,一位像军官的红军特地将随身携带的青花瓷碗和汤勺交到邱爷爷的手里表示感谢:“感谢你,留下做个纪念吧!”邱爷爷再三推脱不掉,只好收了下来。爷爷问那人姓名,对方笑着回答自己是红军。就这样,红军留下的这一碗一勺成为邱家珍贵的“传家宝”。

“奶奶总是语重心长地告诉我,是红军让咱们摆脱了那些吃不饱穿不暖的日子,长大后一定要好好感谢他们。”邱春琼表示,红军救苦救难、英勇伟岸的形象

从小就她心中烙下了深深的烙印,她也想成为像红军那样的人。自此,成为一名警察的梦想如种子一般深深埋在了邱春琼的心里。

1998年,邱春琼从警校毕业。2002年,邱春琼参加了招警考试,并获得了全县第一名的成绩,圆了自己的警察梦。

穿上警服,戴上警帽,邱春琼暗暗发誓:“我一定要干出个样子来!”

敢闯敢做的女警察

成为警察后,“传家宝”中蕴藏的红军精神犹如夜里的一盏明灯总是激励着邱春琼不断克服工作中、生活中的困难,一路乘风破浪砥砺前行,而她也一直以红军精神严格要求着自己。

“最初在派出所工作时,红军精神激励着我群众利益无小事。”邱春琼刚参加工作是在离县城近70公里的大山沟里的黎溪派出所,辖区10个村寨、9万多人口全部分散居住在大山上。所里7个民警经常出警办案,大多时候派出所里就她邱春琼一个人当班,她既是户籍员又当值班员。

一天深夜,邱春琼刚刚躺进被窝,突然接到报警说街口有人杀人了。她立即穿好警服冲出门外,向街口直奔而去。行凶的歹徒长得高大凶猛。此时的邱春琼已怀有身孕,但她毫无惧色,找准时

机,凭着在警校练就的擒拿拳,三两下就将歹徒制服并戴上了手铐。“当时满脑子只想到自己的职责,后来再去回想这件事时,才感到一丝后怕,幸好肚子里的孩子没事。”邱春琼事后感叹道。

邱春琼的果敢干练令同事们称赞,也得到会理县公安局领导的一致肯定,不久邱春琼被调到县局工作。那时候,县公安局在每年的年度考核中,档案不达标成为综合考核扣分点。得知情况后,邱春琼主动请缨去整理60多年的档案。在她带动引领下,单位的同事及其家属纷纷利用休息时间赶来帮忙。最终,他们整理了17000多卷。当年,县公安局的档案考核走在了全州前列。

禁毒路上的女战士

2013年,邱春琼的好战友好朋友,会理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副大队长杜萍在押解毒犯中英勇牺牲。擦干眼泪后,邱春琼毅然走上了竞聘禁毒大队副大队长的演讲台,她掷地有声地说:“杜萍姐牺牲了,但是禁毒大队不能

没有女警!”

邱春琼不负众望,成为了追捕毒犯的“飞毛腿”。一次,大队接到情报,一伙贩毒分子将在西昌某酒店交易毒品,邱春琼领受伪装侦查贴近毒贩任务。白天,邱春琼化装成“大姐大”,出手阔绰;晚上,她像猎豹一样机警地蹲守在毒贩居住的宾馆窗外。等到她把毒贩死死地按在地上时,毒贩才意识到原来抓捕他的就是这几天与他们兄弟伙同吃同喝的那个“大姐大”。那次出击缴获毒品18000余克,是会理县公安局建局以来破获的最大的一宗毒品案,四川省公安厅特地发来贺电,对邱春琼和她的战友给予表扬和肯定。

日夜奋战在禁毒、缉毒战线上的邱春琼,书写着一个又一个传奇故事。

随着阅历的增长和知识的累积,如今的邱春琼对“传家宝”有了更为深刻的见解,她将“传家宝”的故事、红军精神、自己工作中遇到的感触很深的人和事讲给儿子听。而最令她欣慰的是,儿子说他长大了“要成为一名像妈妈这样的人民警察”,感恩祖国,回报社会。

身边的美德善行



浙江台州“205家”巡回智慧法庭

实现乡镇法庭工作全覆盖

据介绍,“巡回智慧法庭”统一设置于乡镇综合治理中心,由员额法官担任庭长每周五值班,人民调解员常驻开展法律服务工作。通过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移动微法院等在线智能平台,“巡回智慧法庭”可向原本不设人民法庭的乡镇居民提供诉前调解、司法确认等法律服务。

台州市仙居县安岭乡是当地偏远的山区乡镇,由于没有人民法庭,如果村民发生矛盾纠纷要去法院立案打官司,来回往返需要三四个小时。

如今通过设置“巡回智慧法庭”,当地百姓可以就近获得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成立短短20天,这一“巡回智慧法庭”就成功调解了6起民事纠纷案件。

仙居安岭“巡回智慧法庭”庭长顾洁苗说,有了“巡回智慧法庭”,村民的一般矛盾可以通过常驻调解员诉前化解,需要进入诉讼程序的,当事人可以在“巡回智慧法庭”指导下,通过智能设备实现在线立案、在线庭审等。

据介绍,目前“巡回智慧法庭”已可以实现自助立案、自助查阅、在线送达、在线调解、在线审判、在线执行、在线咨询、在线培训等八大功能。